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ST盐湖

公告编号：2021-021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八届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3月29日（星期一）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1年3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证件及有关资料原件，于现场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议股东资格验证及签到。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 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3月1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与召开日相距不超过7个交易日）。

本公司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海省西宁市胜利路19号盐湖海润酒店5楼5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与青海汇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1关于收购元品化工、盐湖镁业应急救援中心必要资产；

1.02关于将公司的SAP/ERP系统转让给盐湖镁业；

2.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 关于向间接控股子公司蓝科锂业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4.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四川盐湖化工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与青海汇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1	关于收购元品化工、盐湖镁业应急救援中心必要资产	√
1.02	关于将公司的 SAP/ERP 系统转让给盐湖镁业	√
2.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3.00	关于向间接控股子公司蓝科锂业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
4.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四川盐湖化工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21年3月26日上午8:30-12:00, 下午14:30-18:00;

(三) 登记地点: 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28号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号码: 0979-8448122

信函或传真请注明“盐湖股份股东大会”字样, 并请致电0979-8448121查询。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它事项

（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持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出席现场会议。

（二）会议登记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岩 巨敏

联系电话：0979-8448121

传真：0979-8448122

联系地址：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28号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816000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者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一）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92 投票简称：盐湖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与青海汇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1	关于收购元品化工、盐湖镁业应急救援中心必要资产	√
1.02	关于将公司的 SAP/ERP 系统转让给盐湖镁业	√
2.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3.00	关于向间接控股子公司蓝科锂业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
4.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四川盐湖化工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编码 1-4），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3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